自然资源执法及法律服务工作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沅江市自然资源局（盖 章）

2023年5月10日

自然资源执法及法律服务工作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沅江市自然资源局是国家行政机关，代表市人民政府负责全市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规划、管理、合理利用和测绘事业。

（1）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内设股室18个：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法规股、工会、党总支、自然资源调查确权监测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自然资源规划核验股、国土空间规划股、规划技术股、村镇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管理股、矿产资源管理股、自然资源和规划督查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股；我局二级机构13个：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不动产登记中心、城乡规划设计院、地质环境监测站、自然资源修复中心、土地储备发展中心、自然资源交易服务所、自然资源信息中心、自然资源测绘院、规划建设服务中心、产业园区自然资源服务所、征地拆迁事务所、赤山岛资源保护中心。

（2）人员情况

2023年度年初部门预算核定批复我局在职人员编制数为226人，其中全额编制80人，差额拨款编制14人、自收自支编制75人、行政编制18人、退伍兵39人。

（3）主要职能

1.承担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以及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责任。

2.承担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

3.承担优化配置沅江国土资源的责任。

4.承担耕地保护的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

5.承担及时准确提供沅江市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

6.指导监督节约集约合理利用国土资源。

7.建立和实施沅江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8.建立公平公正、竞争有序、城乡统一的国土资源市场。

9.负责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

10.承担地质环境保护的责任。

11.负责统一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工作。

12.管理基础地理信息数据。

13.依法依规征收国土资源收益，规范、监督资金使用。

14.负责落实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报告备案、动态巡查等相关规章制度。

15.承办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资金基本情况，包括预算资金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我市本次市级专项资金65万元；项目类别（内容）为自然资源执法及法律服务工作。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根据年初预算资金安排我局自然资源执法及法律服务资金65万元。

总体目标：保障全年自然资源执法工作及涉法问题，自然资源案件胜诉率超过90%。

年度目标：严格机关法律意识，提高全市自然资源执法水平，全年自然资源涉法问题综合解决率超过90%，自然资源胜诉率超过90%。

二、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资金及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本次市级专项共安排资金65万元已拨入本级财政管理。执行数65万元，执行率100%。

（二）预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执法巡查及卫片执法项目已完成政府采购完成部分合同内容并支付了100%合同款65万元。

（三）预算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沅江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年初预算执行。

三、预算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由沅江市自然资源局具体组织实施，财务股配合完成政府采购和资金支付的管理工作。项目验收由业务分管领导负责，沅江市自然资源局法规股组织，会同财务、纪检监察共同完成，

四、预算支出绩效情况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执法及法律服务预算65万元。

（二）预算支出过程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执法及法律服务项目已完成政府采购完成合同内容并支付了100%合同款65万元。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度100%；质量指标完成度95%以上；实效指标完成度95%以上；成本指标完成度100%。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保障全年自然资源执法工作及涉法问题，自然资源案件胜诉率超过了90%。严格了机关法律意识，提高了全市自然资源执法水平，全年自然资源涉法问题综合解决率超过90%以上，自然资源胜诉率超过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制度建设，强化责任分工。在省厅项目办的指导下，通过强化工程招投标管理制度、监理定期例会制度、工程质量随机抽验收与定期抽验等举措，确保了项目优质、高效推进。

2、加强督查督办，强化责任落实。党组成立省级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对我单位专项资金的管理实时督导。

3、项目资金管理到位。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最大限度的发挥项目资金效益，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了专项资金管理流程，遵循专人负责、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单位严把审批关，杜绝了弄虚作假、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发生，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有效。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宣传力度不够，农民意识不足导致动力不足

2、工作机制不明确，责任机制不到位。

3、专项资金有限，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完善，无法对项目产出及项目效果和项目整体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客观和完整的评价。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跟进项目进度，对项目进度明显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警和督促，以确保工程进度按期推进。

（二）加强监督检查，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检查，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基础上，及时结算拨付项目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加大财政资金投入，集中有限财力重点投入，对农房一体项目后期收尾工作做好财力保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专项资金政策环境适应情况没有变化。

沅江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05月10日